

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2022-039

债券代码：188717

债券简称：21 国工 01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日：2022 年 4 月 11 日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数量：4,654.9115 万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要求，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情况

(一)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

2022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2 年 3 月 24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5.97 元/股的价格授予 198 名激励对象 4,838.3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首次授予实际情况如下：

- 1、首次授予日：2022 年 3 月 24 日
- 2、首次授予数量：4,654.9115 万股

3、首次授予人数：194 人

4、首次授予价格：5.97 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6、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鉴于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2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拟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放弃认购股份为 183.3885 万股，因此，本激励计划首次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98 人调整为 194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 4,838.30 万股调整为 4,654.9115 万股，预留 1,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变。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位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刘燕	党委书记、董事长	36.57	0.65%	0.02%
印志松	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	31.40	0.56%	0.01%
隋同波	副总裁	24.58	0.43%	0.01%
汪源	副总裁、财务总监	24.74	0.44%	0.01%
郭正勇	副总裁	24.76	0.44%	0.01%
何小龙	副总裁	31.13	0.55%	0.01%
范丽婷	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20.20	0.36%	0.01%
核心管理、业务及技术骨干（187 人）		4461.5315	78.90%	2.01%
预留		1000.00	17.68%	0.45%
合计		5654.9115	100.00%	2.55%

注：1、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2、上表百分比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二、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

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转让、不得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同时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锁定。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首次授予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首次授予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首次授予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三、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出具了 XYZH/2022BJAA3040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2 年 3 月 25 日止，公司已收到 194 人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新增出资款人民币 277,898,216.55 元，其中人民币 46,549,115.00 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为 2,265,632,064 元，股本为人民币 2,265,632,064 元。

四、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 4,654.9115 万股，所涉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已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办理完成，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已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219,082,949 股增加至

2,265,632,064 股。本次授予前，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8.78%；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7.77%。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发生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476,484,556	46,549,115	523,033,67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742,598,393	0	1,742,598,393
合计	2,219,082,949	46,549,115	2,265,632,064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董事会已确定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3 月 24 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654.9115 万股，经测算，首次授予的 4,654.9115 万股限制性股票应确认的总费用为 16,012.90 万元，该费用由公司在相应年度内按解除限售比例分期确认，同时增加资本公积。详见下表：

限制性股票成本 (万元)	2022 年 (万元)	2023 年 (万元)	2024 年 (万元)	2025 年 (万元)	2026 年 (万元)
16,012.90	4,323.48	5,764.64	3,783.05	1,801.45	340.27

注：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会计成本除了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权益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